

光荣与梦想 那些逝去的民国报人

星島環球網 www.stnn.cc

2009-11-25

民国时期，有出卖灵魂的报人，也有坚守道德底线，守望理想，不为君王唱赞歌，只为苍生说人话的报人。且看历史记载下的光荣与梦想：

1，梁启超对袁氏淫威不屑一顾

梁启超不但是维新运动先驱、大思想家、大学者，也是杰出的报刊政论家。他先后创办《时务报》、《清议报》、《新民丛报》等报刊，影响了中国几代人。1915年，准备黄袍加身的袁世凯加紧了对舆论的控制，发布命令禁止报纸刊载议论国体的文章，并令各地政府派员进驻当地邮局，检查往来邮件，一旦发现反袁报纸与书刊，立即没收。梁启超对袁氏淫威不屑一顾，写下明确反对袁氏称帝的雄文《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》。

袁氏得知后，马上派人带着20万大洋找到梁启超，要求他不公开发表这篇文章，如果不发，立即送上20万，以后还可以再加。梁启超断然拒绝了袁世凯的利诱，文章如期在上海《大中华》月刊发表，《申报》、《时报》等大报迅速转载，风行一时，在全国激起强烈反响，甚至有人评价说：“梁启超的文字像利刃一样可以杀人，尤以《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》一文，对筹安会和袁称帝的打击，不下于蔡锷领导的护国之役。”

2，北京各界要求废止《治安警察条例》运动

1922年10月，北京各界发起要求废止《治安警察条例》运动，公推蔡元培等十一人为代表。《晨报》坚决支持他们的正义行动，并向他们提供舆论阵地，先是发表他们的请愿书，严正指出：“言论、著作、集会、结社之自由，为立宪公民绝对对应享受之民权”，但都被《治安警察条例》与《出版法》完全剥夺，“以致比年以来，全国呻吟于专制虐政之下，钳口结舌，怒不敢言”，强烈要求北京政府“顺从民意，慨然废止”。不久，北京新闻界成立“言论自由期成会”，《晨报》又发表其会章，第一条即明确规定：“本会以向国会情愿，废止出版法，亦别定保护言论自由条例，实现言论自由为宗旨”。

到了1925年，争取言论自由运动再次风起云涌。北京新闻界要求段祺瑞政府撤销刚刚出台的《管理新闻营业条例》，因为该条例“内容严酷，为世界任何文明国家所不容”。上海新闻界则联合上书，要求北京政府废止《出版法》等法令，指斥袁世凯“擅自公布《出版法》，以压抑舆论，钳制民口，此中剥夺人民自由非法之法，事前既未经法国国会通过，事后又遭到全国国民反对，当然不能生存”，应“尊重人民自由，即日通令废止”。继京沪之后，各地新闻团体、报刊纷纷发表宣言、通电与社论，形成强大的舆论压力。北京政府不得不在国务会议上通过了废止《出版法》的决定，臭名昭著的《出版法》终于在新闻界长期的抗争下寿终正寝。

www.stnn.cc

关键词：[进入星島首頁>>](#) [进入历史频道>>](#)

来源： 编辑：岳书彩 [打印] [大] [中] [小] [关闭]

相关新闻

梁启超的《新民丛报》深深影响毛泽东
王芸生：不做蒋家官 不拿蒋家钱
世代流芳 《星岛日报》创办人胡文虎
中国报业先驱林白水：一笔胜抵十万军

编辑推荐



站内搜索

[注册](#)[注册](#)[星島專題](#)[更多](#)

不党不私不盲不卖的一代报人张季鸾

“铁肩辣手” 民国报人邵飘萍

旧金山一声枪响 民国第一记者黄远生陨命

星岛健康

时尚生活

Not Found

www.stnn.cc

返回星岛环球网首页



www.stnn.cc/news

返回新闻中心首页

